

■ 主编：王蕴智 吴玉培

许慎文化研究

第二届许慎文化国际研讨会论文集

下

(二)

說文解字

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

■ 主编：王蕴智 吴玉培

许慎文化研究

第二届许慎文化国际研讨会论文集

下

(二)

說文解字

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

目 录

下 卷

- 曹建敦 《说文》“裸”字与先秦裸礼……437
- 史杰鹏 《说文解字》“豕”和從其得聲之字的音義及相關問題研究……458
- 顧 濤 《說文》與《儀禮》今古文之關係辨疑……466
- 张显成 《敦煌汉简》中《说文》未收之秦汉字……489
- 李家浩 《说文》篆文有汉代小学家篡改和虚造的字形……498
- 乔俊杰 《说文解字》释义元语言研究的思路……512
- 张世超 “六书”与上古时期的汉字教育……521
- 李春晓 “独立之训诂”
——浅议《说文解字》与训诂学研究……529
- 王星光 《说文解字·风部》对风的认识……542
- 林志强 《说文解字》省形省声例证……548
- 张书岩 现行规范中的异体字与《说文解字》……563
- 徐时仪 《一切经音义》引《说文》考论……575
- 张 璟 《说文解字注》与《广雅疏证》联绵词训释的异同……594
- 张其昀 论训诂别类为训之认知价值
——以《说文解字》为例……603
- 吴贝贝 《说文解字读》有而《说文解字注》无之词条初探……615
- 王繼如 《漢書》舊注引《說文》考……625
- 王世伟 《说文》与《尔雅》的分类旨趣与学术异同论略……654
- 李冬英 《尔雅》对《说文》的影响……664
- 張新俊 釋殷墟甲骨文中的“溼”及相關之字……671
- 陈英杰 以北宋国初四大字书为例谈字书类文献引《说文》资料的整理……687
- 黄卓明 李圭景的《说文》研究……710

- 叶 斌 《章太炎〈说文解字〉授课笔记》的传承与创新
——以“孔”、“好”互通为例……717
- 赵思达 《章太炎〈说文解字〉授课笔记》之正俗字观……725
- 王 敏 《说文解字》的释义特点对现代汉语辞书释义的启发……737
- 陈满仓 《说文解字》成书始末及献书时间考辨
——纪念许慎遣子许冲上《说文解字》1890周年……744
- 刘风华 历组无名组残辞校读廿则……747
- 齐航福 张 晗 字圣故里绽奇葩 四海鸿儒话《说文》
——2005年首届许慎文化国际研讨会纪要……758
- 李立新 甲骨卜辞中所见祭祀用语辨析……766
- 叶正渤 恭王时期重要纪年铭文历朔研究……773
- 焦智勤 释邶·邶市·邶传舍……787
- 曾小鹏 汉字结构理论述评及新探……795
- 郭胜强 董作宾对中国文字学的贡献……820
- 史应勇 许慎的经义取舍
——残存《五经异义》不从古文说27条考……833
- 暴希明 浅说汉字构形的文化信息……878
- 李义海 就“体用同称”谈史丧尊铭文的释读……888
- 张玉焕 传承弘扬许慎文化 建设经典书香校园……895
- 朱小健 跋……901
- 编后记 ……904

下 卷

《说文》“裸”字与先秦裸礼

曹建敦

河南大学历史文化学院

《说文解字》是东汉经学家许慎所著的一部经典字书，此书“天地鬼神，山川草木，鸟兽昆虫，杂物奇怪，王制礼仪，世间人事，莫不毕载”。^[1]陈寅恪先生曾说：“依照今日训诂学之标准，凡解释一字即是一部文化史。”^[2]《说文》的价值不单限于“六艺群书，皆训其意”，还在于其字义体系所体现出的礼仪制度，裸礼即其中之一。《说文·示部》云：“裸，灌祭也，从示，果声。”段玉裁注云：“《大宗伯》《玉人》字作‘果’，或作‘裸’。”^[3]裸祭是周代一种重要的祭祀礼仪，如《诗·大雅·文王》描述周初裸礼盛况云：“殷士肤敏，裸将于京。厥作裸将，常服黼黻。”后世儒家对裸礼亦是推崇备至，认为此礼为宗庙祭祀之关键环节，是最能体现祭祀者内心之德的礼仪。《论语·八佾》：“子曰：‘禘，自既灌而往者，吾不欲观之矣。’”《周易·观卦》卦辞云：“观盥而不荐，有孚颙若。”李鼎祚《周易集解》引马融曰：“盥者，进爵灌地以降神也。此是祭祀盛时，及神降荐牲，其礼简略，不足观也。”又如，《礼记·祭统》认为：“夫祭有三重焉：献之属莫重于裸。”以上所引，足见裸礼为宗庙盛典。由于《说文》为一字书，其对裸礼的仪节等多语焉不详，对裸祭的解释不可能周详备至，故兹不揣浅陋，拟结合考古材料，对先秦时期的裸礼作一勾勒，以求教于方家。

一 甲金文与殷周裸礼

甲骨文“裸”字作、、等形，学者隶定为裸字。^[4]从文字构形以及卜辞辞例分析，此字释为裸字，应无问题。下面对卜辞记载的裸略作分析，请参以下卜辞：

- (1) 癸丑卜：裸鬯中母，弔出友。（《合集》22258）
- (2) 甲子卜：裸咸，鬯祖甲。（《花东》318）
- (3) 贞：裸〈于父乙〉新穀出羊。（《合集》2219正）

- (4) 壬辰卜：裸𠄎方大甲。(《合集》8425 > 《合集》20622)
- (5) 裸𠄎方大丁。(《合集》20623)
- (6) 壬午卜：其裸龜〈于上甲〉，卯牛。(《屯南》867)
- (7) 于妣己裸子𠄎。(《合集》3187)
- (8) 于丁裸鬯。(《合集》24132)
- (9) 壬申卜：裸于母戊，告子齿[疾]。(《花东》395 + 花东 548^[5])
- (10) 鬯卯于二裸，惠牛。(《合集》27206)
- (11) 自父乙裸，若。/ 自祖乙裸，若。(《合集》32571)
- (12) 甲子卜：二鬯裸祖甲□岁鬯三。/ 甲子[卜]：二鬯裸祖甲。/ 甲子卜：裸咸鬯祖甲。/ 甲子卜：二鬯裸祖甲。(《花东》318)

(13) 丁巳卜，殷贞：告𠄎于祖，勿侑岁裸。(《合集》10613 正)

从上揭卜辞中，可知殷商时期的裸礼可以是单独的一礼典，如卜辞云裸于中母、妣甲、母戊、父乙、祖乙等，为单独向先祖先妣的裸祭，并不与其他祀典结合举行。又毓祖丁卣铭文云：“辛亥，王在虞，降令曰：归裸于我多高。咎山赐厘，用作毓祖丁尊。”(《集成》5396) 此器为殷器，铭文将裸祭单独列出，云裸祭于多位高祖神灵，可证裸是一种独立的礼典。

裸可作为单独的一礼典，亦可征之于西周金文所载，如守宫盘：“王在周，周师光守宫，使裸。”(《集成》16.10168) 史兽鼎铭文云：“尹商史兽裸，易豕鼎一，爵一。”(《集成》5.2778) 内史亳同铭曰：“成王易(赐)内史亳豊(醴)、裸，弗敢廌，乍裸同𠄎。”^[6] 由金文文辞分析，裸可以被赐予臣属。如上引史兽鼎、内史亳同铭文等。此裸可以作两种理解：一、所赐予者乃是用于裸礼之鬯酒，或裸玉之类用于裸礼的器物；二、所赐予之裸乃是赏赐臣属裸祭的资格，赋予裸礼资格的同时，赐予臣属鬯酒等物。由此可见，周代之裸礼，属于高级贵族的一种祭祀特权，非一般人所能使用。一方面，这或可说明后代文献所谓“赐鬯”“圭瓚”然后方可行裸礼之说，当渊源有自，非空穴来风之说；^[7] 另一方面，更可表明周代裸礼亦可为一独立的祀典。

殷商时期，裸亦作为礼典中的一节目，多与侑、岁、宾等祭法结合，如：

丙申卜，贞：王窋大丁𠄎□，亡尤？

贞：王窋裸，亡尤？ (《合集》35514)

癸丑卜，贞：王室羌□彡……

贞：王室羌甲裸，亡尤？（《合集》35708）

癸未卜：祉（延）裸父甲至父乙酹一牛。（《合集》20530）

甲戌卜，𩇑鼎（贞）：𩇑（御）王𩇑于子𩇑，裸册□。^[8]

上揭卜辞中，裸礼与宾、酹、御等祭典相互结合。又：裸礼与牺牲并提，说明裸礼与奉献牺牲的礼仪共同构成祭祀先祖的礼仪。

而东周及秦汉文献所言之裸礼，是宗庙祭祀大典中的降神之礼，为祀典中一重要节目。作为宗庙祭典的节目，此点在西周金文中亦得到印证，如穆王时期的鲜簋铭文云：“隹（唯）王卅又四祀，唯五月既望戊午，王才（在）镐京，啻（禘）于（昭）王，鲜蔑历，裸。王商裸玉三品、贝廿朋。”（《集成》10166）铭文记载了周王举行禘祭，而裸在其中应是属于禘礼中的一个节目。西周早期器作册矢令方尊、方彝铭文云：“明公赐亢师鬯、金、小牛，曰：‘用祷。’”祷为殷商、西周前期一种特定的祀典。铭文记载明公赏赐之鬯酒、小牛等，皆为用于祷祭之物。又《不旨（从木从旨）方鼎》铭文云：“王在上侯居，祷、裸。”（《集成》5.2735）结合令方彝铭文，可以认为此处裸礼亦为祷祭礼中的一个节目。但是由于金文记载简略，西周金文的裸礼是否为降神之仪，难以详考。

殷商时期的裸礼，其使用的频繁程度远较周代为多，其性质与功能亦并非单一。卜辞中提到裸礼用新鬯作为祭品，辞云：

癸丑卜：惠二牢于祖甲。/ 癸丑卜：惠一牢又牝于祖甲。/ 癸丑卜：子裸新鬯于祖甲。（《花东》459）

此裸礼的性质盖与周代“尝祭”类似，是以新酿的鬯酒奉献于祖先神灵。商周时期，将新酿制的酒醴或新收获的谷物等首先奉献于神灵，以供品尝，称为“荐新”或“尝”，此礼渊源有自，^[9]甲骨刻辞载有献新黍、新鬯祭先祖者：

□□□，大贞：见新黍。翌……（《合集》24432）

乙亥卜：烝鬯三祖丁，牢，王受佑？（《合集》22925）

其烝新鬯二必一贞于……（《合集》30973）

……烝鬯至于南庚，王受有佑？（《屯南》1088）

见读如献。卜辞是谓献新黍于神灵，与《逸周书·尝麦》“乃尝麦于太祖”相类，^[10]皆属于奉新谷物尝祭先祖。上引花东卜辞记载以新鬯祭祀祖甲，盖出于荐新目的，

请先祖品尝新酿之鬯酒。

殷商裸礼所祭对象主要为先祖神灵,然殷商裸祭之对象,不限于男性先祖,对于女性先祖亦施以裸礼,此乃与周代裸礼不同之一端。又稽诸殷商甲骨刻辞,殷商裸礼施用对象,自然神以及上帝神灵并不包含其中。

相较而言,西周金文之裸礼,亦可祭祀上天至尊之神。如德方鼎铭文曰:“延武王裸自蒿。”李学勤先生将“蒿”读为“郊”,^[11]可从,铭文是指郊祀之裸。而何尊铭则直接指出裸天:“复稟武王豊裸自天。”(《集成》11.6014)又天亡簋铭文云:“乙亥,王又大豊,王同三方,王祀于天室。”(《集成》8.4261)铭文是说武王在天室山祭祀上天,^[12]此“大豊”盖即《何尊》之“武王豊”,所指的祭祀盖包括有裸祭。上引金文表明,周初裸礼可以使用于上天之神,这与传统的“天神不裸”之说有所不合。按《周礼·天官·小宰》:“凡祭祀,裸将之事。”郑玄注:“唯人道宗庙有裸,天地大神,至尊不裸,莫称焉。”后世学者多赞从郑说,少见异词。但《礼记·表记》云“天子亲耕粢盛秬鬯,以事上帝”,《周礼·春官·大宗伯》有“凡祀大神,享大鬼,祭大示,莅玉鬯”,大神应包括天帝等神,表明祭祀上帝时使用有鬯酒。宋人陈祥道主张“祀天有鬯者,陈之而已,非必裸也”,以佑郑玄之说。然馨香之鬯酒,仅奉献于宗庙以供人神歆享,而于天神之祭祀则无之,周人祭祀尚臭,遗天神而仅适用于宗庙,于礼意似有不合。周人裸礼亦祭祀上天,已有金文可证,然则郑玄“天地大神,至尊不裸”说显与金文记载不合。个中之因盖有二:第一,可能是两周礼典发展演变的结果;第二,两周时期,裸礼祭祀的对象即包括上天之神,《礼记·表记》与《周礼·春官·大宗伯》所言之鬯,非如陈祥道所言之仅仅是陈列而已,而是亦裸于上帝。我们倾向于后者。《左传·昭公十七年》记载春秋时期禳灾亦可以行裸礼:“郑裨灶言于子产曰:‘宋、卫、陈、郑将同日火。若我用瓘鬯玉瓚,郑必不火。’”杜预注:“瓘,珪也。鬯,玉爵也。瓚,勺也。”禳火裸祭对象,非仅局限于祖先神灵,^[13]可证裸祭非仅施于宗庙。^[14]孙诒让《周礼正义》据《考工记》云:“是外山川亦有灌。”此说可从。综上所述,我们认为,两周裸礼乃宗庙之重礼;然亦可施用上帝、山川等其他神灵。

二 典籍中的祭祀裸礼仪节考辨

先秦裸礼之重要,已为人所熟知,然灌祭之法,前人异说纷纭,辜较而言,

有如下三种说法。

一说认为，裸是以圭瓚等器灌鬯于地而降神，此说本诸《礼记·郊特牲》。《礼记·郊特牲》云：“周人尚臭，灌用鬯臭，鬱合鬯，臭阴达于渊泉。灌以圭璋，用玉气也。既灌然后迎牲，致阴气也。”《白虎通·考黜》则明云“阴入于渊泉，所以灌地降神也”。^[15]先儒持此说者，如马融云：“盥者，进爵灌地以降神也。”^[16]《论语·八佾》：“禘，自既灌而往者，吾不欲观之矣。”何晏《集解》引孔安国说：“灌者，酌郁鬯灌于太祖，以降神也。”裸礼降神之法是否直接灌于地上，或有异议。皇侃云：“先儒旧论灌法不同，一云于太祖室里龀前，东向，束白茅置地上而持鬯酒灌白茅上，使酒味渗入渊泉以求神也。”此说认为祭神时，将束茅置于地，鬯酒自茅上浇下，其滓留于茅中，酒液则渗透而下，象神饮之。与裸礼仪式相关者，古有“缩酒”之说。^[17]《左传·僖公四年》：“尔贡包茅不入，王祭不共，无以缩酒，寡人是征。”杜预注：“束茅而灌之以酒为缩酒。”孔疏：“《周礼·甸师》：‘祭祀，共萧茅。’郑兴云：‘萧字或为茜，茜读为缩。束茅立之祭前，沃酒其上，酒渗下去，若神饮之，故谓之缩。缩，渗也。故齐桓公责楚不贡包茅，王祭不共，无以缩酒。’”《说文》解释“茜”字云：“礼祭，束茅加于裸圭，而灌鬯酒，是为茜，象神歆之也。”许慎亦主张裸用束茅。

另一说谓酌鬯献尸为裸，此说本诸《礼记·祭统》“君执圭瓚裸尸，大夫持璋瓚亚裸”的记载。《周礼·天官·小宰》：“凡祭祀赞王裸将之事。”郑注：“裸送，送裸，谓赞王酌郁鬯以献尸谓之裸。裸之言灌也。明不为饮，主以祭祀。唯人道宗庙有裸，天地大神至尊不裸，莫称焉。凡郁鬯，受，祭之，啐之，奠之。”《周礼·春官·大宗伯》：“以肆、献、裸享先王。”郑注：“裸之言灌，灌以鬱鬯，谓始献尸求神时也。”贾公彦疏：“凡宗庙之祭，迎尸入户，坐于主北。先灌，谓王以圭瓚酌鬱鬯以献尸，尸得之，沥地祭讫，啐之，奠之，不饮。尸为神象灌地，所以求神，故云始献尸求神时也。”王国维先生亦云：“裸之义，自当取裸尸之说，而不当取裸地之说。”^[18]裸尸具体礼法，据上引郑注、贾疏，可知郑、贾二人主张是“酌奠”，尸受鬯酒后，祭酒于地，品尝一下，然后将酒奠置于地。与此说略有差异的是，有学者或主张尸祭酒即灌。如皇侃认为：“酌郁鬯酒献尸，尸以祭，灌于地，以求神也。”《书·洛诰》：“王入太室裸。”孔疏云：“裸者，灌也。王以圭瓚酌郁鬯之酒以献尸，尸受祭而灌于地，因奠不饮谓之裸。”杜佑《通典》卷四九则认

为“王乃以圭瓚酌鬯郁鬯以授尸，尸受之，灌地祭之以降神”。

其三，也有学者主张宗庙祭祀中裸地降神与裸尸二礼并行不悖，但二仪存在差异。如王鸣盛《尚书后案》认为有裸地降神之裸以及献尸之裸。^[19]江声《尚书集注音疏》分疏更为明确，氏云：

裸有二节，《郊特牲》所言是裸地降神之裸，即所谓“灌用鬯臭，郁和鬯，臭阴达于渊泉”，所谓“先求诸阴”也。马融注《易·观卦》所云“进爵灌地以降神”是也。此经（笔者按：即《洛诰》）之裸非是之谓，乃裸尸尔。《礼记·祭统》所云“君执圭瓚裸尸”是也。^[20]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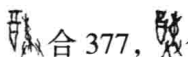
黄以周《礼书通故》认为，朝践之前迎尸之前“王入室自裸也”，出而后酌郁鬯献尸，此时尸直祭之，啐之，奠之。^[21]黄氏进而解释裸尸之所以称为裸的原因曰：“而初献尸亦谓之裸者，以其亦酌郁鬯故也。”此外，今人杨宽先生亦认为裸、献为二事，裸在献前。^[22]下面对以上诸说进行分析。

首先，周人祭祖有裸地降神之礼。《书·洛诰》云：“予以秬鬯二卣，曰：明禋，拜手稽首休享。予不敢宿，则禋于文王、武王。……王宾杀禋，咸格，王入太室裸。”经文记成王在洛邑举行盛大的祭祀典礼，作册祝告之后，王宾杀牲^[23]，禋祀降神。这些仪式结束后，王入太室举行裸礼。此处并未言及王后与大宗，可见灌礼乃是王亲自为之。至于孔颖达以及王鸣盛、江声等皆以之为裸尸之事，是因无法解释杀、禋之后才裸。但周初礼制，属于草创，甚而多沿袭殷礼，礼制虽时而渐有变化，此等仪节，自不可与后来“既裸而迎牲”视之。

甲骨文“裸”字或作如下之形：

 (《花东》178)，此字从又从束，从裸，为一会意之字。字像人持酒器灌酒形。从又，从束，表示一束茅缩酒。此字可以视作裸的会意，表明裸与束茅关系密切。

又“茜”字，甲骨文作以下诸形：

 合 377， 合 15818， 合 15819， 怀 120

此字正像以束茅滤酒之形，即文献之“缩酒”。因此许慎对“茜”字的解释，比较符合古文字的字形。西周早期青铜器亢鼎记载公赏赐臣属有“茅屏、鬯觚”，李学勤先生认为，茅屏既可以作为灌祭时缩酒之用，鬯酒用为灌祭。^[24]则茅用于裸祭，有古文字以及金文依据。故我们认为，裸礼用束茅之说比较可靠。

其次，裸尸应属另一仪节，与以郁鬯裸地降神无涉。第一，灌而降神之礼，乃索神于虚无，冀以鬯臭感格之。若献郁鬯于尸为降神之灌，尸乃神象，如何神自索取？是以陈祥道云：“尸，神象也，神受而自灌，非礼意。”^[25]第二，若王与后“初裸、亚裸”之仪为以郁鬯献尸，尸“祭之、啐之、奠之”，这与降神之旨扞格，诚如清人应劭所云：“啐之是飧味，奠之则非达于渊泉。”^[26]至于“祭之”，贾公彦认为“尸受灌地降神，名为祭之”，秦蕙田谓“祭之便是灌地降神达于渊泉矣”，二说皆非。“祭之”应类似于“祭食”之仪，以少许酒献神，同于《仪礼·乡饮酒礼》以及祭礼中的“祭酒”之仪。此“祭之”显非灌鬯降神之意。因此，如果认为尸仅“啐之”、“奠之”、“祭之”，则与“鬯臭”“致阴气”矛盾。故裸尸非降神之礼。第三，裸尸属献尸，与宾客、飧礼之裸相类，若尸降神，且又受献，岂非混淆。况且《礼记·祭统》明言“献之属，莫重于裸”，其意强调裸重在“献”。王国维云“夫裸之事，以献尸为重，而不以尸之祭酒为重”，^[27]此言为是。既然裸礼以郁鬯献尸为重，裸尸之事何必再与降神之礼纠葛？因此，裸尸非为降神之礼。裸尸所以名裸者，黄以周云：“而初献尸亦谓之裸者，以其亦酌郁鬯故也。”^[28]此说可从。

综上论述，两周宗庙之裸，一为降神之裸，以郁鬯浇洒于束茅之上，鬯酒沥下于地，芬芳通达于上下，以感格神灵；一为裸尸之礼，以鬯酒献尸，尸受之，祭酒，品尝下即奠，此为祭祀献尸之礼，故《礼记》有“献之属，莫重于裸”之说。

三 宾客之礼中的裸

殷商时期，裸鬯之礼亦施行于宾客礼中。卜辞云：“癸巳卜：子裸，惠白璧肇丁。”（《花东》37）丁为人名，学界看法不一，但基本一致的看法是，此丁乃一生人，地位至尊。^[29]上例卜辞中的子裸，盖指子招待商王举行饮食礼仪，子为商王武丁裸鬯，此礼同于周代之裸献，然后以白璧作为奉送之物品以劝侑。^[30]这说明，周代飧礼之裸亦可追溯至殷商。

周代，裸有祭祀之裸，有宾客礼之裸^[31]。在裸的仪节上，二者有同有异，祭祀之裸已如上述，下面对宾客之裸试作考析。

（一）礼宾之裸

周代在行礼结束后，主人以酒浆等饮宾，以表达主人待宾敬诚之心，称为礼宾，

若以醴酒待宾则曰“醴”，不用醴酒则谓之“宾”。诸侯朝见天子，或诸侯互相朝见，待朝享礼结束后，天子或主国国君以郁鬯礼宾，此亦谓之裸，即属于礼宾之裸。诸侯朝天子，天子以郁鬯裸宾，如《周礼·天官·小宰》记载：“凡宾客赞裸。”郑玄注：“唯裸助宗伯。”贾疏云：“宾客赞裸者，谓诸侯来朝，朝享既毕，王礼之有赞灌酢之事也。”《礼记·郊特牲》亦有云：“诸侯为宾，灌用郁鬯，灌用臭也。”孔疏：“灌犹献也。谓诸侯来朝，在庙中行三享竟，然后天子以郁鬯酒灌之也。”又西周铜器鄂侯驭方鼎云：“王南征，伐角、雋，唯还自征，在坏。鄂侯驭方内（纳）壶于王，乃裸之，驭方友（侑）王，王休偃，乃射。”^[32]此裸应非祭祀之仪，而是属于宾客之礼中的裸。铭文指周王南征回返，在坏地临时驻扎，鄂侯朝周王，王嘉奖鄂侯而礼之以鬯酒。此裸，指王礼鄂侯以鬯酒。侑乃酬酢之意，盖王命之，驭方则酬酢王。^[33]诸侯相朝之裸，如《礼记·礼器》载：“诸侯相朝，灌用鬯，无笱豆之荐。”孔疏：“朝享礼毕，未飧食之前，主君酌郁鬯之酒以献宾，示相接以芬芳之德，不在肴味也。”据文献记载，朝礼礼宾有裸者限于天子、诸侯而已，卿大夫以下并无裸，而是以醴礼宾而已。

宾客礼中的裸法，贾公彦主张“鬯酒非如三酒可饮之物”（《周礼·春官·鬯人》疏），后世学者多从之，认为宾礼以及飧礼中的裸，乃是以郁鬯灌于地，让宾客嗅到香气。^[34]此说于理不合，难以信从，原因如下：其一，《考工记》郑注：“爵行曰裸。”贾疏：“至于生人饮酒亦曰裸，故《投壶礼》云奉觴赐灌，是生人饮酒爵行亦曰裸也。”《礼记·投壶礼》云：“当饮者皆跪奉觴曰赐灌。”注：“灌犹饮也。”可证灌有饮义。^[35]其二，《国语·周语》：“王乃淳濯飧醴。及期，郁人荐鬯，牺人荐醴，王裸鬯飧醴乃行。”韦昭注：“灌鬯饮醴，皆所以自香絜。”既然是自香洁，则裸鬯非裸于地，而是自啜郁鬯。上引《周礼·小宰》郑注云：“凡郁鬯，受，祭之，啐之，奠之。”孙诒让《周礼正义》亦云：“裸之言灌，谓啐之也。”^[36]当是。据上所述，裸礼饮酒并不卒爵，而是啐之以歆鬯酒之芬芳嗅味。

（二）飧礼之裸

大飧礼是否有裸，无经文可征。秦蕙田《五礼通考》云：“飧礼之裸，经无明文。以礼宾之节推之，上公九献，则王一献，后亚献皆裸。侯伯七献，子男五献，则惟王裸而已。王裸用圭瓚，惟上公及诸侯之赐圭瓚者耳。其余皆以璋瓚裸也。《记》云：献之属莫重于裸。大飧者，宾客之大礼，其十二献、九献、七献，与事神同，

亦必有裸明矣。《周礼》所载宾客之裸事，注疏皆以礼宾当之，而不及大飧，似尚未备。”至于饮献之数，是否即包含有裸。古今学者说法并不一致。孙诒让《周礼正义》云：“凡裸亦通谓之献，故《祭统》以裸为献之属，《内宰》亦云裸献是也。此王礼宾，再裸一裸，裸后别无献酒，飧宾则裸献两有。凡九献者，再裸后有七献；七献者，一裸后有六献；五献者，一裸后有四献，是献者该裸而言之。”^[37]孙诒让认为，礼宾之裸，有裸祚而无献。飧礼裸属于献，九献之初裸、亚裸即九献之初献、亚献；七献、五献之初献即初裸。此外，孙希旦与孙诒让之说相同。此说可从，《礼记》“献之属，莫重于裸”，可证裸属于献。

飧礼有大牢，有酒，有凭几，由于务在行礼致肃敬，“享以训共俭”（《左传·成公十二年》），故“设机而不倚，爵盈而不饮”，飧礼酒食也非供大快朵颐，而是以求备物象德，《左传·僖公三十年》：“冬，王使周公阅来聘，飧有昌歜、白黑、形盐。辞曰：‘国君，文足昭也，武可畏也，则有备物之飧，以象其德；荐五味，羞嘉谷，盐虎形，以献其功。’”可见大飧礼之鬯酒，非为饮而设。故飧礼之裸献，主人裸宾，宾祭酒之后，即“啐之，奠之”，与祭祀裸尸之仪同。

综上所述，待宾之裸礼，其仪式虽不可详考，然其裸法大致可概括如下：其一，礼宾之裸，乃主人酌鬯酒以礼宾客；其二，飧礼裸献宾，宾乃“祭之，啐之，奠之”。

四 裸礼用器考

裸礼用器，可以分为盛鬯酒之器与行裸礼之器。下面分类考察裸器。

（一）盛鬯酒器

郁鬯经过澄滤之后，“实彝”盛于彝器中。《周礼·春官·司尊彝》有所谓“六尊”之说，以下加以考察。

1. 牺尊，简称“牺”。古今学者对牺尊的解释不一。^[38]孔颖达云：“王肃云：‘太和中，鲁郡于地中得齐大夫子尾送女器，有牺尊，以牺牛为尊。然则象尊，尊为象形也。’”（《礼记·礼器》疏）案：《说文》：“牺，宗庙之牲也。”《左传·昭公二十二年》：“自憚其牺也。”宗庙祭祀用牲有六牲之说，牛、羊、豕、犬等皆可为牺牲，故牺尊盖包括今所谓青铜制作的牛尊、羊尊、猪尊等。^[39]此类尊均背上开口，以便于注酒、挹取，有盖。

2. 象尊，简称“象”，即今之考古出土之象尊，如美国弗利尔美术馆所藏象

尊以及宝鸡茹家庄 M1 出土之象尊,应即《周礼》之象尊,为重要的宗庙彝器。象尊背上或颈部开口,以便于注酒或挹酒。

考古出土之牺尊、象尊,形象生动逼真,制作精美华丽,诚为宗庙之重器。《礼记·明堂位》载:“季夏六月,以禘礼祀周公于大庙,牲用白牡,尊用牺象。”禘为宗庙大祭,此时用牺尊与象尊,足见这类尊之地位。《左传·定公十年》:“且牺象不出门,嘉乐不野合。”杜预注:“牺象,酒器,牺尊,象尊也。”牺尊、象尊平时置于宗庙中,不可擅出庙门。

3. 著尊,《礼记·明堂位》:“著,殷尊也。牺、象,周尊也。”郑玄注:“著地无足。”著尊,为着地无足之尊或有圈足之尊,此足应即器物之三足或四足。著尊盖包括考古学称之为“尊”的器物,此类器侈口,腹部粗而鼓胀,高圈足,形体较宽。许多尊器形宏伟,肩腹部装饰有兽面纹或其他纹饰,精丽繁缛,属于宗庙重器。

4. 壶尊,即壶类器,器形或方或圆,有盖,或有耳,或有提梁。张辛先生认为包括今所谓壶、卣、有盖扁圆觶等,应是。^[40]《孟戡父壶》:“孟戡父作郁壶。”《鄂侯驭方鼎》铭文云:“鄂侯驭方纳壶于王,乃裸之。”由上两器铭文,可知鬯酒亦可盛于壶中。另西周青铜器《叔趯父卣》云:“余兄为女兹小郁彝。”“郁”,李学勤、唐云明先生认为本义应是芳草“郁金”,古代用以调和鬯酒称“郁鬯”,此铭文中“郁”是“郁鬯”之省称。“彝”为酒器通称,在此指叔趯父卣。“小郁彝”也是指叔趯父作的这些盛“郁鬯”的酒器。^[41]至于目前定名为“卣”的器物是否即甲骨文、金文以及文献记载的卣,尚需继续研究。

5. 大尊,或曰瓦大、泰。《周礼·春官·司尊彝》郑玄注:“大尊,太古之瓦尊。”也即陶制之尊。《礼记·明堂位》:“泰,有虞氏之尊也。”郑注:“泰用瓦。”《仪礼·燕礼》:“公尊瓦大。”郑玄注:“瓦大,有虞氏之尊也;《礼器》曰:‘君尊瓦甒。’”胡培翬《仪礼正义》:“有虞氏上陶,故用瓦大。引《礼器》者,证瓦大即瓦甒也。”殷周时期,盛酒陶器有缶,其形体较大,多素面无饰。《礼记·礼器》云:“五献之尊,门外缶,门内壶,君尊瓦甒:此以小为贵也。”在祭祀等礼仪中,由于缶形体大,^[42]陈于庙门外。大尊盖即今考古学上之陶缶。《说文》云:“缶,瓦器,所以盛酒浆,秦人鼓之以节歌。”缶类似瓦罐,形状很像一个小缸或钵,大腹敛口,有盖,也有方形的。缶亦青铜制作,器身铭文称为“缶”的。有

春秋时期的“栾书缶”和安徽寿县、湖北宜城出土的“蔡侯缶”等器。

6. 山尊,或曰山罍,《周礼·春官·司尊彝》郑玄注:“山尊,山罍也。《明堂位》曰:‘泰,有虞氏之尊也。山罍,夏后氏之尊。’”山尊形制,聂崇义《三礼图》引郭璞云:“山罍形似壶大者,受一斛。”古籍常以尊、罍并称,山尊盖即今之罍。考古出土的罍亦属尊类,为盛酒醴器,体形较大。

《周礼·春官·司尊彝》记载有“六彝”,以下做一考察。

1. 鸡彝,《礼记·明堂位》:“灌尊,夏后氏以鸡夷,殷以斚,周以黄目。”郑玄注:“夷读为彝。”邹衡先生认为鸡夷(彝)就是二里头文化的封口盃,也就是龙山文化中常见的陶鬯。他说:“如果我们看看山东龙山文化中常见的红陶鬯,不用解释,就会想到这件陶器活像一只伸颈昂首、伫立将鸣的红色雄鸡。其实不独鬯如此,夏文化中常见的封口盃又何尝不像一只黑色或灰色的雄鸡!原来它们可能都是由共同的祖型——大汶口文化的鸡彝发展来的。”邹先生进一步论证道,因此器产生在东方并特别流行于东夷地区,故有“夷”名。而金文中“彝”字的字形,像将鸡翅膀用绳索捆绑,左边落下血滴,表示宰后用双手捧送供神之状。古代有用杀鸡来盟誓的,用鸡祭祀更是东方的风俗。“正因为红色雄鸡是用于祭祀的牺牲品,而红色陶鬯是用于祭祀的‘彝器’。”^[43]此可备一说。

2. 鸟彝,盖今考古学上之青铜鸟尊。依据郑注,鸟是指凤凰。晋侯墓地M114出土一件凤鸟尊,尊作伫立回首的凤鸟形,头微昂,圆睛凝视,高冠直立。禽体丰满,两翼上卷,鸟背依形设盖,盖钮为小鸟形。双腿粗壮,爪尖略蜷。凤尾下设一象首,惜象鼻残缺,依据象首曲线分析,象鼻似该内卷上扬,与双腿形成稳定的三点支撑,凤鸟颈、腹、背饰羽片纹,两翼与双腿饰云纹,翼、盖间饰立羽纹,以雷纹衬地,尾饰华丽的羽翎纹。鸟尊的盖内和腹底铸有铭文“晋侯乍向太室宝尊彝”,可证其确为宗庙礼器。

3. 斚彝,即今考古学上所谓的斚。礼书中提到的斚,乃灌礼时所用的一种盛鬯酒器。《礼记·明堂位》云:“灌尊,夏后氏以鸡夷,殷以斚,周以黄目。”《周礼·春官·司尊彝》:“春祠夏禴,裸用鸡彝、鸟彝。秋尝冬烝,裸用斚彝、黄彝。”《左传·昭公十七年》也说:“若我用瓘斚玉瓚。”

斚字,甲骨文作双柱平底斚之象形,有三足,双柱,无流、尾:

 合 18579 宾三  合 18580 宾三  合 21504 妇女类  《花东》